

#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示范区广电新闻新闻出版局高度重视，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要求，现将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2023 年我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356 条，其中工作动态信息更新 119 条，政务信息公开更新 147 条。微信公众号“文明杨凌”发布信息 1070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3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，已按期办结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不断完善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持续提升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信息发布质量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一是严格落实《陕西省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管理细则》有关规定，规范部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行。二是强化政府网站错敏信息检测，根据检测结果及时修正政府网站错敏信息。三是安排专人负责日常管理运营，不断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流程，确保网站和新媒体规范、安全运行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认真开展政务公开落实情况自查工作，着力加强公开情况监督检查的力度，进一步落实政务公开责任，不断提高公开质量和公开水平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 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 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1	0	0	0	0	0	1
	(四) 无法 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 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受限于人力不足，网站信息公开时效性还不够强。

**改进情况：**加强工作统筹，及时采写工作动态信息，及时转载转发权威平台发布信息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